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

基金管理人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八年三月

重要提示

本基金根据2011年6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【2011】947号）和2011年6月21日《关于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》（基金部函2011467号）的核准，进行募集。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8月16日正式生效。

本招募说明书是公司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并按中国证监会核准、基金合同进行编写的法律文件。基金投资人自愿基金合同规得基金份额，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，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，并按照《基金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、承担义务。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，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。

基金管理人保证《招募说明书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基金管理人保证按照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《招募说明书》以中国证监会核准、由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批准，并不表明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投资价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会有风险。

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，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。投资者风险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，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，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慎重判断市场，对认购（证券投资基金、时机、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，获得基金投资收益，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。投资本基金可能遭受的风险包括：因国民经济状况、证券市场波动等，证券投资基金面临的风险；因国家政策、法律、证券市场规则或政策变化等因素带来的行业风险；基金净值因证券投资的风险；如果本基金投资投资期货、股指期货投资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；因投行业投资带来的系统性风险；基金投资可能带来的流动性风险；因投资品种、投资方式、投资对象、投资比例、投资组合的选择、投资决策、证券交易、证券结算、证券登记、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的管理水平、基金管理人能力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水平、基金管理人能力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水平、基金管理人能力、